**2021年度全国钢结构工程优秀建造师**

**申报资料装订说明**

本申报系列表请按如下要求顺序装订，并将按序排列的所有文档扫描成一个10M以内PDF文件，在申报系统附件上传处回传。

1. 系统自动生成的封面（盖章）；
2. 推荐函原件；
3. 系统自动生成的基本情况表；
4. 建造师资格证书扫描件：包括年检部分，并加盖人事部门章；
5. 建造师身份证扫描件；
6. 建造师个人继续教育证书扫描件；
7. 下述附件的目录列表；
8. 从事施工项目管理工作以来的简历（请认真填写附件下载中的对应表格）；
9. 优秀建造师先进事迹（2000字以内）；
10. 近三年获奖工程项目管理经验，一个项目一表（请认真填写附件下载中的对应表格）；
11. 钢结构工程项目部分：
12. 近二年内已竣工工程项目经理任职令；
13. 竣工验收鉴定书；
14.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评定表；
15. 担任获省、部级优秀工程奖项目经理任命书文件及获奖证书扫描件；
16. 获省、部级奖工程的实物照片2张，其中至少一张为工程全景照；
17. 近两年竣工或开工的工程合同。所报工程合同只需有工程名称、建设单位和承建单位、工程规模、工程开工竣工时间、承建单位驻工地现场代表、建设和承建单位签字盖章部分的合同。
18. 获得荣誉情况（请认真填写附件下载中的对应表格）；
19. 审批意见（请使用附件下载中对应表格，并在相应位置盖章）。

注：1.所有表格和资料必须用A4纸装订成册。

2.上述证明材料均需计算机扫描件，并附电子板文件一份，复印件无效。

3.建造师个人二寸彩色证件照片两张